



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3)

年報
2008





氮肥

磷肥

鉀肥

複合肥

農藥



目錄

公司資料	2
五年財務概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0
董事會報告	14
企業管治報告	22
獨立核數師報告	28
綜合損益表	30
綜合資產負債表	31
資產負債表	33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財務報表附註	38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吳少寧，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卓亞，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鄔鎮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明勇
張紹升
黃志威
(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公司秘書

湯慶華
(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合資格會計師

湯慶華
(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法定代表

吳少寧
湯慶華
(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審核委員會

林明勇
張紹升
黃志威
(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薪酬委員會

黃志威
(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張紹升
吳少寧

核數師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招商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ank of Bermuda (Cayman) Limited
P.O. Box 513 G.T.
Strathvale House
Nor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27樓2706室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822,027	1,640,708	2,286,255	2,552,044	2,894,984
銷售成本	(724,755)	(1,525,180)	(2,122,132)	(2,317,068)	(2,608,179)
毛利	97,272	115,528	164,123	234,976	286,805
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增加	—	—	818	5,064	(9,594)
其他收入	630	1,467	18,596	24,682	41,999
分銷開支	(33,681)	(30,412)	(37,618)	(74,231)	(98,335)
行政開支	(45,449)	(57,811)	(61,703)	(73,261)	(75,014)
經營溢利	18,772	28,772	84,216	117,230	145,861
融資成本	(2,337)	(9,550)	(17,490)	(31,513)	(43,803)
除稅前溢利	16,435	19,222	66,726	85,717	102,058
所得稅	114	(1,486)	(6,048)	(8,839)	(15,788)
本年度溢利	16,549	17,736	60,678	76,878	86,270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4,882	21,511	61,627	80,592	82,423
少數股東權益	1,667	(3,775)	(949)	(3,714)	3,847
	16,549	17,736	60,678	76,878	86,270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7,375	234,772	229,276	228,180	235,729
流動資產總值	388,109	789,349	1,208,902	1,880,139	2,115,613
流動負債總額	(282,370)	(679,976)	(1,013,132)	(1,545,928)	(1,654,745)
流動資產淨值	105,739	109,373	195,770	334,211	460,86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3,114	344,145	425,046	562,391	696,597
非流動負債	(1,885)	(2,817)	(971)	—	—
資產淨值	321,229	341,328	424,075	562,391	696,59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14,838	334,212	417,762	555,967	678,950
少數股東權益	6,391	7,116	6,313	6,424	17,647
權益總額	321,229	341,328	424,075	562,391	696,597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提呈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浩倫農科」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以供股東省覽。

營業額及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約為2,894,9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552,044,000港元)，增長約13%；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82,42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592,000港元)，增長約2%。若剔除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影響，淨利潤為92,01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5,528,000港元)，增長22%。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儘管經營環境較為波動，浩倫農科憑藉集團全體員工豐富的管理和營銷經驗，掌握當前市場機遇，令全年銷售額再創高峰，達到28.9億港元，各類產品的經營在資源配置得宜下均錄得理想的回報。經過十年的努力，集團現已成功發展為中國農資行業領先的分銷及零售商。

在多變的市場和國家政策環境下經營，必須有精確的企業經營方針和果斷的策略調整。浩倫農科以穩中求勝的策略使其業績在同行中較為優勝。於回顧財政年度，本集團之分銷網絡在統購分銷策略成功運作下更為強化，市場覆蓋及滲透率繼續提升，本集團之品牌效應更為加強。此外，本集團一直針對市場競爭環境的多變而不時作出相應的產品生產、銷售及推廣策略的調整。於本年度，由於整體農資產品價格大幅上漲，集團以盡量提高實現毛利為主要目標，因此在市場價格走勢往上的初期，利用資金優勢於較低價格儲貨，並減少存貨週轉次數，因而達致農資產品實現毛利增長21%至2.22億港元，各類農資產品毛利率亦顯著提升。整體而言，集團於本年度實現毛利約2.87億港元，較上年度增長約22%，毛利率從去年度約9.2%改善至本年度約9.9%，其中農資產品平均毛利率從去年度約8.8%提升至本年度約10.7%。

由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中國政府加大宏觀調控的力度，在農資行業上實施限價、提高關稅及其他措施，以防止價格上漲，加上重大自然災害的發生，致使集團作出相應的銷售策略調整。其中氮肥由於價格波動和農藥生產成本上漲壓力加大，集團遂減少這兩大類產品的交易以規避風險。而在磷肥、鉀肥和複合肥方面，由於集團近年積極拓展供應及銷售渠道，加上集團的分銷網絡進一步體現其經濟效益，這幾類產品的銷售大幅上升，並將成為集團加大資源投入的領域。

主席報告

企業策略及未來展望

中國政府一直致力深化農業改革，增加農民收入。事實上，中央政府在二零零八年對「三農」(即農村、農民及農業)投入金額將達五千多億，較上年度增長30%。國家支農、惠農政策使農資商品需求繼續保持穩定增長的勢態。此外，世界農產品價格上漲，也會刺激政府對農業的投入。

然而，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度環球金融市場加速惡化，全球經濟受到嚴峻考驗，波及眾多行業。但是中國可算是受影響最小的國家之一，其農業更可說是較易幸免的一環。然而，由於農資產品價格於回顧年度大幅增長，農資市場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開始加速下滑，抵消之前的升幅。因此，集團於來年將加強風險管理，審慎行事，採取穩中求勝的經營方針，以規避風險。

來年，中國政府在推行宏觀調控的同時，繼續加大對三農的投入和支持政策，為集團提供有利的外部環境，令農資行業長遠受惠。

展望將來，除了繼續集團統購分銷及優化產品組合的策略，我們亦將積極向上游發展，鞏固資源供應鏈和進一步減低營運成本，強化與上游品牌供應商的戰略性合作，進一步開發優質資源，開拓磷肥及農藥的新領域。集團亦將繼續深化產品銷售渠道，並將分銷網絡擴大至東北及華南地區。我們對集團的長遠未來抱着樂觀的態度，而且將繼續致力成為中國領先的農資產品及服務供應商，並為下一次業績突破做好準備。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所有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多年來所付出之熱誠和努力致謝。此外，本人亦代表董事會向我們所有客戶、供應商、科研單位及各商業夥伴不斷之支持深表謝意。

主席
吳少寧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約2,894,98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552,044,000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82,42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592,000港元)，分別較上一年財政年度增長約13%和2%。若剔除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影響，淨利潤為92,01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5,528,000港元)，增長22%。

本集團業務可分為農資經營和非農資產品貿易兩類。農資經營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採購及分銷農資產品，並提供相關產品的植保和諮詢服務。

以產品分類，農資經營業務及非農資產品貿易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度		二零零七年度	
	營業額 千港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營業額 千港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農資經營業務				
氮肥	677,032	23%	796,957	31%
磷肥	299,614	10%	175,274	7%
鉀肥	202,186	7%	142,244	6%
複合肥	519,988	18%	467,938	18%
農藥	368,876	13%	490,734	19%
農資產品(小計)	2,067,696	71%	2,073,147	81%
非農資產品貿易	827,288	29%	478,897	19%
合計	2,894,984	100%	2,552,044	100%

肥料(包括氮肥、磷肥、鉀肥和複合肥)總體銷量從去年度約97萬噸減少至本年度約88萬噸，下降約9%。營業額則從去年度約15.82億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16.99億港元，增長約7%。

農藥方面，營業額從去年度約4.91億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3.69億港元，下降約25%。

非農資產品貿易營業額從去年度約4.8億港元大幅提升至本年度約8.3億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年度實現毛利約2.87億港元，淨利潤(剔除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影響)約為92,017,000港元，分別較上年度增長約22%及22%。整體毛利率從去年度約9.2%增加至本年度約9.9%。整體毛利率之改善主要歸因於集團繼續加強實施統購分銷策略，減低了採購及營運成本，以及集團於農資產品價格大幅趨升的初期，利用資金優勢以較低價格儲貨，並減少存貨週轉次數以盡量提高實現毛利所致。

農資經營

(一) 氮肥

氮肥是最常用的肥料，市場供大於求，因此毛利率不高，主要靠量取勝。以銷售量和營業額而言，氮肥是本集團最主要的經營產品。由於本集團多年來與上下游建立了良好和互信關係，利用資金優勢對上游有實力的供應商進行戰略性合作，並強化供應鏈管理，實行統購分銷，再配合不斷擴大的分銷網路，令本集團在市況波動的環境下仍能把毛利率保持於約3.7%的穩定水平。但由於本年度氮肥價格較為波動及受政府限價措施所影響，本集團減少氮肥的交易以減低經營風險。因此，氮肥的銷售量下降至約36萬噸(二零零七年：51萬噸)，營業額下降15%，至6.77億港元(二零零七年：7.97億港元)，分別佔農資產品和集團綜合營業額的32%和23%。

(二) 磷肥

由於國內磷肥產能逐步增加，已基本滿足市場需求，但磷礦資源日趨緊張。本集團利用自有磷肥廠房的優勢，加上調整磷肥產品組合，增加高含量磷肥和減少低含量磷肥經營，以至本年度磷肥銷售量增加至約22萬噸(二零零七年：17萬噸)，營業額大幅增加71%至3.00億港元(二零零七年：1.75億港元)，毛利率亦從上年度約10.0%上升至本年度約12.7%。

(三) 鉀肥

鉀肥作為緊缺資源，國內70%以上鉀肥依靠進口，市場價格不斷攀升。本年度，集團利用集中採購和本身網絡優勢，繼續加大鉀肥尤其是來自俄羅斯鉀肥的經營。由於市場價格一直趨升，集團以盡量提高毛利為主要策略，利用資金優勢，看準市況，先儲後銷。因此，本年度鉀肥銷量與上年度相若，為7萬噸水平，但營業額則大幅上升42%至約2.02億港元(二零零七年：1.42億港元)，毛利率亦從上年度約4.3%顯著提升至本年度約7.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四) 複合肥

集團通過自有廠房生產和採購提供適合不同農作物的專用複合肥。本年度，集團增加複合肥產品的生產和分銷，以應付市場的需求，銷售量從上年度約22萬噸增加至本年度約23萬噸，營業額上升約11%至約5.20億港元(二零零七年：4.68億港元)，毛利率從上年度約8.4%大幅提升至本年度約12.6%。

(五) 農藥

農藥方面，集團擁有多種與不同研究機構研發的高增值農藥產品，由自有廠房生產及通過採購與分銷提供給市場。本年度，由於生產成本上漲壓力增加，本集團把部份生產工序外判，並縮減生產規模。因此營業額下降約25%至約3.69億港元(二零零七年：4.91億港元)。但是，由於集團通過產品結構和銷售策略調整，增加高毛利產品的經營，因此令農藥經營的毛利率成功從上年度平均約19%提升至本年度約21%。

非農資產品貿易

非農資產品貿易方面，因應人民幣升值，集團減少出口貿易以減低匯兌風險，但繼續加大資源性產品的大宗進口貿易及國內煤炭貿易，令營業額大幅提升至約8.27億港元(二零零七年：4.79億港元)。集團利用資金和銷售渠道的優勢，令毛利及經營溢利分別大幅提升至約6,527萬港元(二零零七年：5,226萬港元)及約2,019萬港元(二零零七年：1,441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銀行信貸撥付經營所需，以應付其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要。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和有限制銀行存款約為403,849,000港元，包括以港元計算約591,000港元金額、以人民幣計算約382,044,000港元金額以及以美元計算約21,214,000港元金額。

就外匯風險而言，由於本集團的盈利及借貸主要以人民幣計算，而人民幣兌港元／美元的匯率於回顧年內屬穩定，故此並無承受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借貸及銀行信貸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借貸約388,100,000港元(其中以人民幣計算約309,500,000港元及以美元計算約78,600,000港元)，按年利率約5.8厘至10.0厘計息，其中約11,400,000港元以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房屋作抵押，約18,700,000港元以若干少數股東的資產作抵押，其餘由若干附屬公司及／或一名董事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應付票據約771,000,000港元。該等票據以人民幣計算，全數以約211,000,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亦以人民幣計算)作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維持於約57%水平，該比率乃按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除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之營運性質及規模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屬穩健。

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於建造生產設施之未償還已訂約資本承擔約9,645,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經營租約承擔約5,026,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薪金及其他薪酬合共約28,000,000港元，平均員工人數約1,200人。

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及與個人表現掛鈎的年終花紅。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上限已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舉行之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獲更新。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按該計劃向相關參與者就本公司股份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零七年：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吳少寧先生

43歲，主席、行政總裁、本集團始創人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畢業於廈門大學，取得政治及經濟學士學位。其後，吳先生參加香港大學為期一年的香港澳門經濟研究計劃，及取得廈門大學經濟碩士學位，且在中國大陸貿易業務及農業化學行業方面擁有逾十六年經驗。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提名為中國農作物化控專業委員會董事，另於二零零四年獲選為福建省農業產業化龍頭企業協會副主席。吳先生現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營運，以及其策略規劃及業務拓展事宜。

楊卓亞先生

43歲，董事總經理兼本集團始創人之一，持有農業化學及植物營養學博士學位。彼獲提名為二零零零年度福建省土壤肥料學會常務董事。楊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研究及開發，以及監管其生產業務。楊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彼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協議，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其後將繼續生效，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楊先生在任期間將有權獲發酬金每年360,000港元，該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市場水平釐定，並將由董事會不時檢討。有關楊先生薪酬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任何權益。楊先生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項，亦無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披露之資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非執行董事

鄔鎮華先生

43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起生效。彼畢業於東北路易士安納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鄔先生亦取得北京大學中國貿易及投資文憑、廣州經濟法律研究中心中國法律文憑、以及亞洲國際公開大學管理深造文憑。鄔先生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彼現時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Incutech Investments Limited之執行董事。此前，彼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公司為受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管理之中國誠通控股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彼亦曾任職多間國際財務機構，包括法國巴黎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中芝興業財務有限公司及美國運通銀行有限公司。鄔先生於財務投資及企業融資方面累積豐富經驗。除本報告披露者外，鄔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其他董事職務。鄔先生與本公司訂有為期一年之委任函件，惟彼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連任。鄔先生在任期內將有權獲發酬金每月30,000港元，該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市場水平釐定，並將由董事會不時檢討。有關鄔先生薪酬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鄔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任何權益。彼以往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項，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披露之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明勇先生

4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上海華東政法學院，取得法律學學士學位。林先生於一九八七年開始在中國大陸福建省執業，後於一九九三年年中遷居香港。彼於一九九五年向香港律師公會註冊為海外律師，現時為盛德國際法律事務所香港辦事處中國企業證券部之高級法律顧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張紹升先生

5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為福建農林大學植物保護學院教授。張先生於一九七五年畢業於福建農學院，獲頒農業學(植物保護專業)學士學位，並擁有三十三年植保教學經驗。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張先生與本公司訂有委任函件，續任一年，任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九日屆滿，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彼在任期內將有權獲發酬金每年60,000港元，該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市場水平釐定，並將由董事會不時檢討。有關張先生薪酬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任何權益。彼以往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項，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披露之資料。

黃志威先生

3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兼薪酬委員會主席，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擁有逾十四年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黃先生現於香港一間銀行擔任高級職位。

高級管理層

湯慶華先生

37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湯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十五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公司的企業融資、財務呈報及守章工作。

葉敬萍女士

57歲，本集團財務部主管。彼畢業於福州大學，取得商科學士學位，亦為中國大陸高級合資格會計師，於財務及會計方面積逾二十四年經驗。葉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六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之所有財務及會計事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趙伯建先生

39歲，本集團業務發展經理。彼畢業於華中師範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於品牌管理及業務開發方面積逾十六年經驗。趙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農資貿易業務之品牌管理及業務開發工作。

陳小芳女士

44歲，本集團國際貿易部經理。彼畢業於蘇州大學，取得絲織工程設計專業學士學位，其後就讀中國對外經貿大學工商管理並取得碩士學位。彼亦為中國大陸合資格工程師和管理諮詢師，於信息化管理、人力資源管理、營銷策劃及國際貿易各方面積逾二十四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吳榮松先生

35歲，本集團資金管理中心經理。彼畢業於福建農業大學經貿學院，取得貨幣銀行學專業學士學位。彼亦為中國大陸合資格經濟師，於財政金融管理方面積逾十五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黃仲庚先生

41歲，本集團生產部經理。彼畢業於福州大學，取得化學工程專業精細化工學士學位。其後參加英國Heriot-Watt University在職課程兩年，並獲其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中國大陸高級合資格工程師，在化學工程設計及技術開發方面積逾二十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賬目。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大陸從事以下業務：(i)買賣肥料、農藥及其他農資產品(「貿易業務」)；(ii)製造及銷售植物生長劑產品、農藥及肥料(「製造業務」)；(iii)提供植保技術服務(「顧問業務」)；及(iv)買賣非農資產品(「非農資貿易業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0頁的綜合損益表。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分部業績全部源自於中國大陸經營之業務，故並無呈列本集團營業額及分部業績之地區分析。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2.6港仙)，並建議將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保留溢利約365,410,000港元轉撥往下一個年度。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董事會報告

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按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及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規定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90,750,000港元，當中包括本公司可供分派的股份溢價約114,391,000港元及實繳盈餘約11,527,000港元，減累計虧損約35,168,000港元，惟本公司須於緊隨作出分派建議日期後，有能力償還於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方可作出分派。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退休金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須披露為關連交易之交易。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的概要載於第3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吳少寧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卓亞先生(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鄔鎮華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明勇先生

張紹升先生

黃志威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6及87條，楊卓亞先生、張紹升先生及鄔鎮華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且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服務協議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協議。本公司執行董事各自的服務協議年期如下：

吳少寧先生	10年
楊卓亞先生	3年

所有服務協議均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五日開始，並於其後繼續生效，除非及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勇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協議，由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五日開始為期兩年，並於其後繼續生效，除非及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鄔鎮華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有為期一年的委任函件，惟彼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連任。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紹升先生及黃志威先生各自與本公司訂有委任函件，續任一年，任期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屆滿，除非及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除上文披露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有任何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履歷載於第10至13頁。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		
吳少寧先生	已發行股份權益	186,200,000	—	—	186,200,000	38.02%
	相關股份權益	58,800,000 ^(附註)	—	—	58,800,000	12.00%

附註：此乃呈列Wong Ting Kwong先生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轉讓非上市認股權證所涉及相關股份權益。進一步詳情載於「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均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據各董事所知悉，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並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下文「購股權計劃」兩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取利益。

董事及控股股東之合約權益

於年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直接或間接持有重大權益且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重大合約，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其他重大合約。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舉行特別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為向選定參與者提供獎賞或鼓勵，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向任何參與者（「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包括(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的公司（「獲投資公司」）任何僱員或擬聘用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本公司、任何該等附屬公司或任何獲投資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i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獲投資公司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獲投資公司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iv)本集團或任何獲投資公司的任何客戶；(v)向本集團或任何獲投資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公司；及(v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獲投資公司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獲投資公司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而就該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屬於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的一名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10%（「計劃授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所舉行特別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計劃授權已獲批准更新。根據該計劃授出或行使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已經及將會向一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過個人限額的購股權，須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董事會報告

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提呈授出日期起21日內接納，並支付每份購股權1.00港元的費用。購股權可於其歸屬後，在委員會(定義見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時知會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於任何情況下，於提呈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屆滿，並可根據有關條文提早終止該計劃。認購價由委員會(定義見該計劃)釐定，並知會參與者，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a)於提呈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收市價；(b)緊接提呈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

於本年度內根據本公司的該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之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可予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 的結餘	年內 授出	年內 行使	年內失效/ 註銷 (附註1)	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僱員：								
總數	800,000	-	-	-	800,000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日	0.55

附註：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股權失效或註銷。
-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故緊接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並不適用。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應佔採購額百分比及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應佔營業額百分比分別佔本集團採購總值及本集團總營業額不足30%。

董事會報告

競爭權益

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九日的認購協議，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3港元分別向Wong Ting Kwong先生(「Wong先生」)及Cheng Maiyue先生發行58,800,000份及25,200,000份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持有人有權於認股權證發行日期起計兩年內隨時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1.00港元行使全部或部分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認股權證並無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發行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淨額約2,446,000港元已撥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Wong先生(作為轉讓人)按轉讓價7,644,000港元(即每份認股權證0.13港元，較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3港元有溢價約333.33%)，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吳少寧先生(作為承讓人)轉讓58,800,000份認股權證。

年內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有任何抵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有關彼等獨立身分的年度確認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勇先生(主席)、張紹升先生及黃志威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於年內審閱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及經審核全年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目前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威先生及張紹升先生以及執行董事吳少寧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不時參考本公司目標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經由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任滿告退，且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應聘續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少寧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水平。本公司相信，高企業管治水平能就提高對本公司股東之問責性、透明度及責任構建框架及穩固基礎。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條文，惟(i)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並無區分，同時由吳少寧先生出任；及(ii)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年期委任。

董事會之組成及董事會常規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業務及組織事務之管理，以提高股東價值為目標，包括制定及批准本公司策略方向及計劃以及中期及年度業績、股息、年度財政預算、業務及營運計劃等一切重要事宜，而本集團日常業務則委派管理人員處理。此外，董事會各成員均須對董事會事務作出全面及積極貢獻，確保董事會以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最佳利益行事。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吳少寧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楊卓亞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鄒鎮華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獲委任)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勇先生、張紹升先生及黃志威先生。

董事會維持均衡技術及經驗，以配合本集團業務需要。其組成結合於各種業務擁有豐富經驗及認識之管理、會計與財務、市場推廣、製造及採購人才。各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董事認為，董事會具備以本公司最佳利益履行董事職務所需技術及經驗。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勇先生、張紹升先生及黃志威先生組成，多於企業管治守則所建議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建議最佳常規。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12B段，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以年度確認書確認，彼等符合第3.13條所載獨立身分標準。董事會認為，根據此等獨立身分標準，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能有效作出獨立判斷，以確保妥為考慮本公司全體股東之利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黃志威先生具備第3.10(2)條所規定合適專業資格及會計與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此外，本集團財務總監湯慶華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負責遵照第3.24條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協助制訂策略及政策，並就各方面作出明智判斷。彼等將帶領處理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彼等亦為多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投放充裕時間及精神處理本公司事務。因此，董事會認為，現時之董事會規模足以應付其目前業務所需。

此外，就本公司所深知，董事彼此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而各董事與本集團亦無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關係。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曾舉行四次例行董事會會議。年內，各董事按姓名及類別分類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次數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執行董事			
吳少寧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6/6	2/2	—
楊卓亞先生	6/6	—	—
非執行董事			
鄔鎮華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獲委任)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明勇先生	4/6	—	2/2
張紹升先生	5/6	2/2	2/2
黃志威先生	5/6	2/2	2/2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細則」)第116(2)條，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話出席會議。公司秘書協助主席制定會議議程，而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可要求於議程加入議題。

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存管，可供董事查閱。倘董事於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討論之任何事項中擁有重大利益或存在利益衝突，將不會以書面決議案處理。有關董事可發表意見，惟不會被計入法定人數內，並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表決。

此外，為加快決策程序，董事可於需要時自由向管理人員查詢及要求取得進一步資料。董事亦可於適當情況下，就彼等履行於本公司之職務徵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全體董事可無限制接洽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確保遵守董事會／委員會程序，並就守規事宜向董事會／委員會提供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及重選董事

由於董事會全體成員均參與委任新董事，故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於考慮委任新董事時，將考慮專業知識、經驗、誠信及承擔等因素。

根據細則，全體董事均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董事會年內委任之新董事須於緊隨彼等獲委任後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依章告退及重選連任。此外，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倘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重選連任，並於彼退任之會議繼續出任董事。

董事之職責

於接納委任後，新董事獲提供全面迎新待遇，包括獲介紹本集團業務（如有需要）、闡述彼等之職責及職務以及其他監管規定，以確保新董事徹底理解業務及彼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責任。

執行董事吳少寧先生及楊卓亞先生各自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協議，初步固定年期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起計分別為期十年及三年，其後將繼續生效，除非及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除林明勇先生並無按任何指定年期委任外，非執行董事鄔鎮華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獲委任）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紹升先生及黃志威先生均按一年指定年期獲委任，惟須根據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出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現同時由吳少寧先生兼任。主席吳先生為本集團始創人兼主要股東，擁有豐富行業經驗。董事會認為，設有主席一職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憑藉熟悉本集團業務之主席，能帶領討論以及就相關事宜及發展適時指示董事會，以推動董事會與管理人員間公開溝通，令董事會（特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受惠。主席亦對本集團之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董事會亦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為本集團提供強勁及貫徹之領導，容許更有效規劃及實行長遠業務策略以及提高因應瞬息萬變環境作出決策之效率。董事會亦相信，現時安排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

董事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須成立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然而，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就其委任新董事以及定期重新提名及重選董事訂立正式及高透明度之程序。挑選個別人士為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乃以對彼等專業資格及經驗之評估為基準。董事會負責確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分，並就董事會整體效益及各董事對董事會效益作出之貢獻進行正式評估，惟董事不得就彼等擁有利益之事宜表決。

除鄔鎮華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外，於年內及本報告日期前，董事並無變動。

根據細則，三分之一董事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根據細則第86及87條，楊卓亞先生、張紹升先生及鄔鎮華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並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上述準備重選連任之董事。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條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隨時向公司秘書索閱。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執行董事吳少寧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紹升先生及黃志威先生組成。黃志威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之職務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薪酬、釐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以及批准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辭任或罷免之賠償。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年度酌情花紅、退休金計劃、購股權計劃及私人醫療保障等其他實物利益，乃與彼等之表現、工作性質及經驗相符。概無董事參與釐定彼本身之薪酬。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乃按彼等之功績、資歷及能力制定。董事之薪酬經參考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個別董事表現及當時市場水平釐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作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27。

薪酬委員會最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年內，薪酬委員會曾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舉行會議。

年內，薪酬委員會各成員按姓名及類別分類出席委員會會議之次數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之組成及董事會常規」一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成員為林明勇先生(委員會主席)、張紹升先生及黃志威先生，全部均無參與本公司日常管理。按照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三日修訂，條款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大致相同。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隨時向公司秘書索閱。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之委任及酬金以及任何有關核數師終止、委任及辭任之事宜。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審查本公司內部監控之效益，當中涉及持續定期檢討各企業結構之內部監控及業務過程，並計及相關潛在風險及緊急程度，以確保本公司業務營運之效益，並實現公司目標及策略。

有關審查及審閱範圍包括財務、營運、監管守規及風險管理。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可無限制向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所有高級管理人員查詢，以履行職責。除上文披露者外，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聯同本公司財務總監及本集團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個別成員之出席記錄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之組成及董事會常規」一節。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名續聘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負責編製各財政期間之賬目，以真實公平呈列本集團之財政狀況及該期間之業績與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選定並貫徹應用合適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及按持續基準編製賬目。董事負責保存合理準確披露本集團於任何時間之財政狀況之完善會計記錄。

核數師及其酬金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獲股東委任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已經由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之法定審核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扣除1,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向本公司提供其他非審核服務。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須負責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效益。內部監控制度乃為應付本集團特別需要及其所面對風險而設，基於其性質，僅可就並無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非絕對保證。

本公司已制定程序保障資產不會在未經授權下使用或處置、控制資本開支、保存完善會計記錄以及確保作業及刊發用途之財務資料之可靠性。本集團合資格管理人員按持續基準維持及監察內部監控制度。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評估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環境，並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手冊，結論為內部監控制度效益與效率兼備。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鼓勵與其機構及私人投資者進行雙向溝通。本公司寄交其股東之年報及中期報告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之詳盡資料。本公司將於公佈業績後與投資者會面，闡釋本公司之業務、表現及未來計劃，令公眾人士對本集團加強瞭解。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提供直接溝通之平台。本公司與傳媒維持定期溝通，向公眾人士發佈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以促進有效溝通。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10號
新寧大廈20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第30至100頁所載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此等財務報表。此項責任包括制訂、實施及維持有關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財務報表之內部監控，確保此等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及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以及作出在相關情況下屬合理之會計估算。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行之責任乃根據審核工作之結果，對此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行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行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本核數師行須遵從道德操守，並計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就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審核範圍包括進程序以取得有關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之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公平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制度，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內部監控是否有效發表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董事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本核數師行相信，就為審核意見提供基準而言，本核數師行已取得充分及恰當之審核憑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適當編製。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謝寶珠

執業證書編號P03024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2,894,984	2,552,044
銷售成本		(2,608,179)	(2,317,068)
毛利		286,805	234,976
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增加	15	(9,594)	5,064
其他收入	5	41,999	24,682
分銷開支		(98,335)	(74,231)
行政開支		(75,014)	(73,261)
經營溢利		145,861	117,230
融資成本	6(a)	(43,803)	(31,513)
除稅前溢利	6	102,058	85,717
所得稅	7(a)	(15,788)	(8,839)
本年度溢利		86,270	76,878
應佔：			
—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 29(a)	82,423	80,592
— 少數股東權益	29(a)	3,847	(3,714)
本年度溢利	29(a)	86,270	76,878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年內應佔股息：	11		
— 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		—	12,734
每股盈利	12		
— 基本		16.83 港仙	17.66 港仙
— 攤薄		16.51 港仙	17.14 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3,439		39,884
投資物業	15		25,726		32,496
土地租賃溢價	16		10,263		9,376
無形資產	17		146,301		146,424
			235,729		228,180
流動資產					
貿易證券	20	1,091		—	
存貨	21	321,869		188,875	
土地租賃溢價	16	317		287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388,487		1,313,343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211,416		206,40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192,433		171,227	
		2,115,613		1,880,13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235,700		1,241,496	
銀行貸款	26	388,091		287,219	
即期稅項	28	30,954		17,213	
		1,654,745		1,545,928	
流動資產淨值			460,868		334,211
資產淨值			696,597		562,39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29(a)		
股本		48,977	48,977
儲備		629,973	506,99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78,950	555,967
少數股東權益		17,647	6,424
權益總額		696,597	562,391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吳少寧
董事

楊卓亞
董事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	143,790	158,328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74	7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691	1,184
流動負債淨額		(1,617)	(1,112)
資產淨值		142,173	157,216
資本及儲備	29(b)		
股本		48,977	48,977
儲備		93,196	108,239
權益總額		142,173	157,216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吳少寧
董事

楊卓亞
董事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購股權 儲備	物業重估 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認股權證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42,157	98,550	1,188	2,769	7,833	9,306	45,106	—	210,853	417,762	6,313	424,075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調整	—	—	—	—	—	24,987	—	—	—	24,987	—	24,987	
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	—	—	4,477	—	(4,477)	—	—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	—	—	2,386	—	—	—	—	—	2,386	—	2,38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6,820	28,575	—	(5,155)	—	—	—	—	—	30,240	—	30,240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4,123	4,123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298)	(298)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80,592	80,592	(3,714)	76,878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48,977	127,125	1,188	—	7,833	34,293	49,583	—	286,968	555,967	6,424	562,391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購股權 儲備	物業重估 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認股權證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48,977	127,125	1,188	—	7,833	34,293	49,583	—	286,968	555,967	6,424	562,391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調整	—	—	—	—	—	58,208	—	—	—	58,208	1,487	59,695
就上年度宣派股息	—	(12,734)	—	—	—	—	—	—	—	(12,734)	—	(12,734)
轉撥	—	—	—	—	—	(6,271)	3,981	—	(3,981)	(6,271)	6,271	—
發行認股權證	—	—	—	—	—	—	—	2,446	—	2,446	—	2,44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	—	—	—	—	—	—	—	—	—	—	2,902	2,902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權增加	—	—	—	—	—	—	—	—	—	—	(73)	(73)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57	57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1,089)	—	—	—	(1,089)	(3,268)	(4,357)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82,423	82,423	3,847	86,270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48,977	114,391	1,188	—	7,833	85,141	53,564	2,446	365,410	678,950	17,647	696,597

載於第38至100頁之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02,058	85,717
經下列各項調整：		
折舊	9,017	8,920
匯兌虧損	(62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33	249
出售土地租賃溢價虧損	—	29
撇銷供應商之墊款	5,045	—
撇銷無形資產虧損	130	—
攤銷土地租賃溢價	221	203
攤銷無形資產	22,240	29,122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1,222	6,026
利息收入	(22,330)	(20,710)
融資成本	43,803	31,513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8,512)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收益	(508)	—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65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開支	—	2,386
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增加	9,594	(5,064)
貿易證券已變現收益	—	(4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61,956	138,351
存貨增加	(116,763)	(5,462)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6,792	(597,783)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19,451)	413,11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47,466)	(51,779)
已繳稅項	(2,068)	(1,647)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49,534)	(53,426)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2,330	20,710
就購買業務付款	(6,475)	—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8,781)	(6,2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45	61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所得款項	3,410	—
貿易證券之銷售所得款項	—	710
購買貿易證券	(1,091)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16,178	16,425
就土地租賃溢價付款	—	(952)
出售土地租賃溢價所得款項	—	5,041
就產品開發成本付款	—	(16,289)
就技術知識付款	(1,511)	(247)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813	—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786	(57)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16,004	19,67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9(c)	—	30,240
少數股東注資		57	4,123
發行認股權證	29(d)(vi)	2,446	—
(向少數股東還款)／少數股東墊款		9,006	(23,447)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付股息		(12,732)	—
一名董事墊款	35(f)	21,770	—
向一名董事還款	35(f)	(10,060)	(292)
新造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88,091	286,188
償還銀行貸款		(316,702)	(212,965)
已付融資成本		(43,803)	(31,513)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38,073	52,33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4,543	18,58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1,227	145,8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663	6,840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192,433	171,227

載於第38至100頁之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業務，而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a) 買賣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
- (b) 製造及銷售植物生長劑產品、農藥及肥料；
- (c) 提供植保技術服務；及
- (d) 買賣非農資產品。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呈列，並捨入至最接近千位。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守章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附註3載列資料，闡述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當前及以往會計期間有關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所引致、已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除下文所載會計政策訂明者外，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於編製符合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對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報告金額構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於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判斷明顯無法從其他途徑得到有關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有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該等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倘修訂對目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就應用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所作判斷，以及來年有重大調整風險之估計，於附註37討論。

(c) 附屬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為由本集團控制之實體。於本集團有權監管該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獲取利益時，即存在控制權。於評估控制權時，已計及現時可行使之潛在表決權。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綜合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變現虧損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式對銷，惟僅限於並無減值證據之情況。

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透過附屬公司間接擁有權益應佔之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部分，就此，本集團並未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以致本集團整體須就財務負債所界定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少數股東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權益內呈列，獨立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本集團業績內之少數股東權益，於綜合損益表賬面呈列為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與權益股東間之年內損益總額分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附屬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續)

倘適用於少數股東之虧損超出附屬公司權益之少數股東權益，則有關超額及任何其他適用於少數股東之虧損，自本集團權益扣除，惟倘少數股東有約束責任且能夠作出額外投資填補虧損則除外。倘附屬公司於其後錄得溢利，本集團之權益會於所有該等溢利分配，直至本集團收回過往已計入之少數股東應佔虧損。

來自少數股東權益持有人之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之其他合約責任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財務負債，惟須視乎負債之種類而定。

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d)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為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合約方根據合約安排營運之實體，有關合約安排構成本集團或本公司與一名或以上其他合約方共同控制該實體所進行經濟活動。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自共同控制權生效當日起，直至共同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本集團根據性質相若項目逐項按比例計算應佔該企業之資產、負債、收益及支出比例。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均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對銷，惟可證實已轉讓資產減值之未變現虧損則不在此限，在此情況下，該未變現虧損在損益表內即時確認。

(e) 商譽

商譽指業務合併成本或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超逾本集團在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中所佔權益部分。

商譽按成本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並將每年進行減值檢測。就共同控制實體而言，商譽賬面值計入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賬面值內。

本集團在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中所佔權益超過業務合併成本或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部分，即時於損益表確認。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共同控制實體時，任何所購入商譽應佔款項均用作計算出售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債務及股本證券之其他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政策(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除外)如下：

除非可採用估值技術(其可變項目僅包括可觀察市場之數據)更可靠估計公平值，否則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初步按成本(即交易價格)列賬。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惟下列以其他方式列示者除外。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分類入賬列作下列各項：

持作買賣證券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重新計量公平值，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表確認。

本集團及／或本公司有明確能力及意願持有至到期之有期債務證券分類為持至到期證券。持至到期證券以攤銷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計入資產負債表。

當股本證券投資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時，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於資產負債表確認。

不屬以上任何分類之證券投資會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於各結算日，公平值會重新計量，而任何因此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權益直接確認，惟有關貨幣項目(如債務證券)之外匯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表直接確認。倘為計息投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會於損益表確認。倘該等投資遭剔除確認或減值，早前於權益直接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表確認。

本集團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確認／剔除確認有關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擁有或根據租賃權益(見附註2(k)(i))持有之土地及／或樓宇，包括就所持有現時尚未確定日後用途之土地。

投資物業按公平值於資產負債表列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所產生任何損益均於損益表確認。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按附註2(u)(vi)所述方法入賬。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有關權益會按個別物業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之任何物業權益按猶如根據融資租約持有權益之方式入賬(見附註2(k))，而該等權益適用之會計政策與根據融資租約出租之其他投資物業相同。租約付款按附註2(k)所述方式入賬。

(h)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資產負債表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經扣除貿易折扣及回扣後的購買價(包括進口稅及不可退還購物稅)、任何將資產達致所需地點及狀況，致使該資產可按管理層擬定方式運作應佔的直接成本、拆除和移動該資產與還原其所在場地之最初估計成本，以及實體於購入項目時或因在某一時期使用該項目(於該段期間生產存貨除外)而招致之責任。

折舊以直線法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項目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 位於租賃土地之樓宇按未屆滿租賃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20年)兩者之較短期間折舊。	
— 機器	5年
— 傢俬及辦公室設備	5年
— 汽車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項目成本於各部分之間按合理基準分配，而各部分將分開計算折舊。資產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會每年審閱。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之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興建及安裝期間所產生直接建築成本(包括任何應佔融資成本)。倘就相關資產達致擬定用途所需一切活動大致上已完成，該資產將轉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屆時開始按本集團之折舊政策折舊。

(j)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無形資產為並無實物形態之可供識別非貨幣資產。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有關產品或程序於技術層面及商業角度皆為可行，且本集團具備充足資源及計劃完成開發工作，且資產應佔預計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資產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則開發活動之開支會被資本化。資本化之開支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適當比例經常性開支及借貸成本(如適用)。資本化開發成本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其他開發開支及內部產生商譽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購入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於資產負債表列賬。

攤銷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自損益表扣除。下列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日期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系統開發成本	5年
— 產品開發成本	5年至10年
— 技術知識	5年至10年

攤銷期間及方法每年檢討。

倘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被評定為無限期，則不會進行攤銷。評定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為無限之結論須每年檢討，以確定客觀事件及情況是否繼續支持該項資產的無限可使用年期。倘出現否定情況，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期轉為有限期時，則自變動日期起就其預期情況及根據上文所載有限期無形資產之攤銷政策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決定一項安排涉及於協定期限內將特定資產使用權出讓以換取一筆或連串款項，則包括一項交易或連串交易之有關安排屬於或包括一項租賃。該項決定乃於實質評估安排內容後作出，而不論該項安排是否採取租賃之法律形式。

(i) 向本集團租賃資產之分類

由本集團根據租約持有，而其中絕大部分風險及擁有權回報撥歸本集團之資產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不會向本集團轉移絕大部分風險及擁有權回報之租約乃分類為經營租約，惟以下除外：

- 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但在其他方面均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物業，按照每項物業之基準分類為投資物業。倘分類為投資物業，其將入賬列作根據融資租約持有；及
- 根據經營租約持有自用之土地，而其公平值無法與在其上興建樓宇於租約生效時之公平值分開計量，有關土地則入賬列作根據融資租約持有，惟有關樓宇亦已明確根據經營租約持有則除外。就此，租約生效之時間為本集團首次訂立租約之時，或從先前承租人接管租約之時。

(ii) 根據融資租約收購之資產

於租賃期開始時，本集團就相當於租賃物業公平值的金額或最低租金付款現值(兩者均在租賃開始時確定)之較低者於資產負債表確認融資租約為資產及負債。任何初步直接成本計入確認為資產之金額內。折舊按於有關租約期間或(倘本集團可能取得資產擁有權)資產可用年期撇銷資產成本或估價之比率撥備(見附註2(h))。減值虧損按附註2(l)所載會計政策入賬。租金付款包含之融資費用將於租期自損益表扣除，致使各會計期間之責任結餘以相若之定期比率扣減。或然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租賃資產(續)

(iii) 經營租約開支

倘本集團擁有經營租約項下資產之使用權，根據租約作出之付款乃自損益表扣除，並平均分攤至租期涵蓋之會計期間，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得利益之模式則另作別論。已收取之租賃優惠於損益表確認為淨租賃款項總額的完整部分。或然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收購根據經營租約持有土地之成本以直線法按租期攤銷，惟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物業除外。

(l) 資產減值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已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或已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即期及非即期應收款項，以確定是否有客觀減值證據。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所知悉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以致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大幅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續)

倘任何此等證據存在，任何減值虧損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

- 就按成本列賬之無報價股本證券而言，減值虧損按財務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計量，倘貼現影響重大，則按同類財務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股本證券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即期應收款項以及其他財務資產而言，如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減值虧損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以財務資產原有實際利率(即在初次確認有關資產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倘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減少，且該減少客觀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於損益表撥回。減值虧損撥回後資產的賬面金額不得超逾其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數額。

-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直接於權益確認之累計虧損已自股本剔除，並於損益表確認。已於損益表確認之累計虧損金額，乃收購成本(扣減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現行公平值間之差額，減早前於損益表確認資產之任何減值虧損。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於損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得於損益表撥回。該等資產公平值之任何其後增加會於權益直接確認。

倘公平值之其後增加能客觀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就可供出售債務證券撥回減值虧損。於該等情況撥回之減值虧損會於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內部及外來資料來源均於每個結算日審閱，以識別是否有跡象顯示以下資產可能減值或(除商譽之情況外)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土地租賃溢價；
- 無形資產；
- 於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惟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者除外；及
- 商譽。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方面，就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及具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而言，可收回金額會每年估計，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方法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其售價淨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之特定風險。倘某項資產並無產生高度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者之現金流入，可收回金額乃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 確認減值虧損

於資產賬面金額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會於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以減少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則按比例減少單位(或該組單位)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所得數額或其使用值(如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數額出現有利變動，減值虧損將予以撥回。商譽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不得超過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應已釐定之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資產減值(續)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有關財政年度首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間完結時，本集團採用與其將於財政年度結算時採用者相同之減值檢測、確認方法及回撥準則(見附註2(l)(i)及(ii))。

於中期期間就按成本列賬之商譽、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及非上市股本證券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倘於與中期期間相關之財政年度年結日評估減值，即使並無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較少，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仍不會撥回。

(m)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方式計算，包括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達至現行地點及狀況所產生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所需估計成本。

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之賬面值會於確認相關收益之期間確認為開支。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之款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有關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因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確認為存貨金額減少，於撥回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n)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去呆壞賬減值虧損入賬；惟倘應收款項為向有關連人士借出之無固定還款期免息貸款或其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等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去呆壞賬減值虧損入賬。

(o)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初步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額會在借貸期間內以實際利率法，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在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除根據附註2(t)(i)計量之財務擔保負債外，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入賬。

(q)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通性之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為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部分之銀行透支。

(r)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會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倘延遲付款或清償會產生重大影響，該等數額則按現值列賬。

(ii) 股份付款

授予員工購股權之公平值確認為員工成本，並相應於權益內增加購股權儲備。公平值乃計及已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後於授出日期按柏力克－舒爾斯模式計算。倘員工須符合歸屬條件方能無條件取得購股權，經考慮購股權歸屬之可能性後，購股權之估計公平總值將於歸屬期間攤分。

於歸屬期間，將會審閱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對於過往年度確認之累計公平值作出之任何調整，將於審閱年度之損益表中扣除／計入，並於購股權儲備中作出相應調整，除非原來之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作別論。於歸屬日，已確認為開支之金額將調整至反映歸屬之實際購股權數目並於購股權儲備中作出相應調整，惟因無法達到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之歸屬條件而被沒收者則除外。股本金額將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直到購股權獲行使(屆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屆時直接撥至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於損益表確認，惟倘與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則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內應課稅收入之預期應繳稅項，按於結算日已實施或基本上實施之稅率計算，並就過往年度之應繳稅項作出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源自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即就財務申報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稅基間之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若干有限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可能可動用資產以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之遞延稅項資產均予確認。可支持確認源自可扣減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日後應課稅溢利，包括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撥回，惟該等差額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相關，且預期在可扣減暫時差額預計撥回之相同期間，或來自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可轉回或結轉之多個期間撥回。相同標準應用在決定現時應課稅暫時差額能否支持確認來自未動用稅項虧損或稅項抵免之遞延稅項資產，即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之一段或多段期間撥回，會計入該等差額。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為，該等不得扣稅之來自商譽暫時差額、初步確認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資產及負債(條件為其並非業務合併其中部分)，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之暫時差額，惟以下列情況為限，就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時間，且差額於可見未來有可能不會撥回，或就可扣減差額而言，則除非其有可能在日後撥回。

所確認遞延稅項金額乃按該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為基準，採用在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釐定。不會貼現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結算日審閱，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相關稅務利益之情況下予以扣減。任何有關扣減於有可能具備足夠應課稅溢利之情況下予以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所得稅(續)

因派發股息而產生之額外所得稅在支付有關股息之責任確立時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有關變動個別列賬，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擁有可以即期稅項負債抵銷即期稅項資產之可依法執行權利及符合下列額外條款，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則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照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若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所徵收所得稅相關，而所得稅乃向：
 - 相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而在預期將清償或撥回巨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之未來各個期間，擬按照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進行變現及清償。

(t) 所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所發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向持有人償付特定款項之合約。

倘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該擔保之公平值(即交易價格，除非該公平值能可靠估計則作別論)初步確認為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內之遞延收入。倘在發出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適用於該類別資產之本集團政策予以確認。倘並無已收或應收代價，則於初步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於損益表內確認即時開支。

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金額按擔保年期於損益表內攤銷為所發出財務擔保之收入。此外，倘(i)擔保持有人有可能根據擔保向本集團作出付款要求；及(ii)向本集團提出之申索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就該擔保列於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即初步確認金額)之金額，減累計攤銷，則撥備根據附註2(t)(ii)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所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去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解除有關責任將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能夠可靠估算金額，則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之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時間價值屬重大，撥備按預期結清責任開支之現值列賬。

倘不大可能須動用經濟利益，或未能可靠估算有關金額，則有關責任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動用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微則作別論。僅可因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確認其存在與否的可能產生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動用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微則作別論。

(u) 收益確認

倘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計量，則有關收益在損益表確認如下：

(i) 銷售貨品

收益在貨品送達客戶場地，即客戶接受貨品及擁有權之有關風險與回報時入賬。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i) 提供服務

提供植保技術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期間按有系統基準確認。

(iii) 股息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於投資之股價除息時確認。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於其產生時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v) 政府資助

政府資助於能合理確定將可收取及本集團將遵守所附帶條件之情況下，在資產負債表初步確認。彌補本集團所產生開支之資助按有系統基準於產生有關開支之相同期間在損益表確認為收益。彌補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資助按資產賬面值扣減，其後則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在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收益確認(續)

(vi) 來自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約可收取之租金收入於損益表確認，並平均分攤至租期涵蓋之期間，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得利益之模式則另作別論。已授出租約優惠於損益表確認為總應收租金付款淨額其中部分。或然租金於賺取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v)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損益於損益表內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之外幣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公平值列值之外幣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釐定其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之業績按與交易日外幣匯率相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資產負債表項目(包括綜合計算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商譽)則按結算日之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匯兌差額直接確認為權益獨立部分。綜合計算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商譽按收購海外業務當日適用匯率換算。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在權益確認與海外業務有關之累計匯兌差額於計算出售損益時計入。

(w)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表內支銷，惟直接由於收購、興建或生產資產時需耗用大量時間以達致其擬定用途或作銷售而產生的借貸成本均撥充為資本。

借貸成本於資產開支產生、借貸成本產生及準備資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活動進行時開始撥充為資本，作為合資格資產的部分成本。倘將合資格資產準備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絕大部分活動遭受干擾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乃暫停或停止撥充資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在下列情況下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方能夠直接或透過一間或多間中介機構間接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與該方均受共同控制；
- (iii) 該方為本集團聯屬公司或本集團為合營夥伴的合營企業；
- (iv) 該方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或為該等人士之直系親屬，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
- (v) 該方為(i)所指人士的直系親屬或受該等個人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或
- (vi) 該方乃為本集團或為本集團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僱員之利益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個別人士的直系親屬為預期可影響該等與實體買賣的個人的家庭成員或受該個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y) 分部呈報

分部項目為將本集團內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既定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作分類，其所承受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分部有所不同。

按本集團內部財務申報機制，就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選定以業務分部資料作為首要報告形式，地區分部資料則為次要報告形式。

分部收益、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撥歸該分類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分類之項目。例如，分部資產可能包括存貨、應收貿易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部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乃於集團內結餘及集團內交易作為綜合賬目過程其中部分對銷前釐定，惟該等集團內結餘及交易乃由集團實體於同一分部內進行，則作別論。分部間定價乃按其他外界人士可得之相若條款釐定。

分部資本開支為於期內購買預期可使用超過一段期間之分部資產(有形及無形)而產生之總成本。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財務及企業資產、計息貸款、借貸、稅項結餘、企業及融資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並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

在呈報年度財務報表中採用之會計政策並無因該等準則而出現任何重大變動。然而，由於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呈列：資本披露*，已披露若干額外資料如下：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財務報表載有有關本集團財務工具重要性及該等工具所產生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資料，披露程度較早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規定須予披露者更為廣泛。此等披露資料載列於本財務報表之不同章節，特別是附註33。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引入額外披露規定，須提供有關資本水平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及程序之資料。該等新披露資料載於附註29(f)。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對已於財務報表確認金額之分類、確認及計量方法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見附註38)。

4.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i)買賣肥料、農藥及其他農產品；(ii)製造及銷售植物生長劑、農藥及肥料；(iii)提供植保技術服務；及(iv)買賣非農資產品。

營業額指向客戶供應貨品的銷售價值及提供服務的收益。年內於營業額確認的各項主要類別收益金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買賣肥料、農藥及其他農產品	1,769,988	1,876,988
製造及銷售植物生長劑、農藥及肥料	267,639	159,580
提供植保技術服務	30,069	36,579
買賣非農資產品	827,288	478,897
	2,894,984	2,552,04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5.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068	5,206
其他利息收入	16,262	15,504
政府津貼	3,886	2,632
雜項收入	104	1,3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收益	508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8,512	—
代理費收入	6,659	—
貿易證券的已變現收益	—	40
	41,999	24,682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入賬：

(a)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43,803	31,513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424	834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開支	—	2,386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6,630	19,593
	28,054	22,81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6. 除稅前溢利(續)

(c) 其他項目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攤銷#			
— 土地租賃溢價		221	203
— 無形資產		22,240	29,122
核數師酬金		1,500	1,000
折舊#		9,017	8,920
匯兌虧損淨額		3,219	569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22(a)(ii)	1,222	6,026
撇銷供應商之墊款		5,045	—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30(b)	165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0(a)及(c)	(8,512)	(678)
出售一門附屬公司部分收益		(508)	—
撇銷無形資產虧損		130	—
經營租約開支：土地及樓宇最低租金付款		3,113	3,1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33	249
出售土地租賃溢價虧損		—	29
存貨成本#	21(b)	2,608,179	2,317,068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支出以及經營租約開支相關之13,32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840,000港元)，該款額亦計入上文獨立披露的總金額或附註6(b)各類開支中。

7. 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稅項指：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15,788	8,70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37
	15,788	8,83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7. 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續)

(a) 綜合損益表內稅項指：(續)

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稅項，直至二零一九年為止。

由於本集團錄得的稅項虧損結轉超出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海外溢利稅項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中國所得稅指就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徵收的稅項。中國內資企業須按所得稅稅率18%至33%繳納稅款。在中國福建經濟特區成立的外資製造企業須按所得稅優惠稅率15%至30%繳納稅款。

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起成立的數間外資製造企業，乃根據中國適用於外資企業的有關稅務規則及規定，可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連續三年獲減免一半所得稅。由於若干外資製造企業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處於稅務虧損狀況或享有稅項全數豁免優惠，故並無就該等企業的營運於該年度作出中國所得稅撥備(二零零七年：無)。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將內資及外資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稅率劃一為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獲特別優惠的實體可繼續獲得該等減免(如適用)。

(b) 稅務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02,058	85,717
除稅前溢利估計稅項	29,597	28,287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2,537	2,999
額外稅項減免的稅務影響	(3,312)	(4,11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4,059)	(27,327)
未動用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3,873	8,903
動用早前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2,119)	(82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37
其他司法權區採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729)	778
實際稅務開支	15,788	8,83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股份付款 (附註(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吳少寧先生	—	905	12	917	—	917
楊卓亞先生	—	360	12	372	—	37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明勇先生	60	—	—	60	—	60
張紹升先生	60	—	—	60	—	60
黃志威先生	120	—	—	120	—	120
非執行董事						
鄔鎮華先生	30	—	—	30	—	30
	270	1,265	24	1,559	—	1,559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股份付款 (附註(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吳少寧先生	—	738	12	750	37	787
楊卓亞先生	—	348	12	360	37	39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明勇先生	60	—	—	60	—	60
張紹升先生	60	—	—	60	—	60
黃志威先生	120	—	—	120	—	120
	240	1,086	24	1,350	74	1,4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8. 董事酬金(續)

- (i) 此項目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的購股權估計價值。該等購股權的價值乃按附註2(r)(ii)所載本集團有關股份付款交易的會計政策計算，根據該政策，該等購股權的價值亦包括就授出於歸屬前遭沒收股本工具的過往年度所產生撥回款項作出調整。

該等實物利益詳情(包括所授出購股權主要條款及數目)於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及附註27披露。

- (ii)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該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9. 最高薪人士

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二零零七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已於附註8披露。其餘三名(二零零七年：三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761	658
股份付款	—	336
退休計劃供款	31	31
	792	1,025

該三名(二零零七年：三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零八年 人數	二零零七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3

於該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的虧損4,75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594,000港元)。

11.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年內應佔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6港仙	—	12,734

於結算日，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並無確認為負債。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盈利(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82,423	80,59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2. 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千股	二零零七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89,767	456,296
潛在攤薄股份的影響		
— 購股權	419	13,864
— 認股權證	9,159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99,345	470,160

13.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業務分部呈列。由於業務分部資料對本集團內部財務申報至關重要，故獲選作為主要呈報方式。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貿易業務：買賣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

製造業務：製造及銷售植物生長劑、農藥及肥料。

顧問業務：提供植保技術服務。

非農資貿易業務：買賣非農資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3. 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續)

(i)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製造業務 千港元	顧問業務 千港元	非農資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1,769,988	267,639	30,069	827,288	—	2,894,984
分部間收益	13,551	35,437	3,152	30,066	(82,206)	—
總計	1,783,539	303,076	33,221	857,354	(82,206)	2,894,984
分部業績	58,657	39,208	23,505	20,188		141,558
利息收入						22,330
未分配公司經營收入						—
未分配公司經營開支						(18,027)
經營溢利						145,861
融資成本						(43,803)
除稅前溢利						102,058
所得稅						(15,788)
本年度溢利						86,270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1,906	27,129	2,252	191		31,478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1,222	—	—	—		1,222
撇銷供應商之墊款	5,045	—	—	—		5,045
分部資產	1,727,938	187,860	23,902	368,222		2,307,922
未分配資產						43,420
資產總值						2,351,342
分部負債	1,325,668	41,501	249	273,232		1,640,650
未分配負債						14,095
負債總額						1,654,745
年內資本開支	2,872	16,897	37	486		20,29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3. 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續)

(ii)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製造業務 千港元	顧問業務 千港元	非農資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1,876,988	159,580	36,579	478,897		2,552,044
分部間收益	31,985	87,727	3,871	1,535	(125,118)	—
總計	1,908,973	247,307	40,450	480,432	(125,118)	2,552,044
分部業績	15,932	41,719	27,055	14,414		99,120
利息收入						20,710
未分配公司經營收入						5,064
未分配公司經營開支						(7,664)
經營溢利						117,230
融資成本						(31,513)
除稅前溢利						85,717
所得稅						(8,839)
本年度溢利						76,878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11,259	24,737	2,159	90		38,245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6,026	—	—	—		6,026
分部資產	1,711,758	178,408	24,208	176,138		2,090,512
未分配資產						17,807
資產總值						2,108,319
分部負債	1,398,522	32,583	87	111,373		1,542,565
未分配負債						3,363
負債總額						1,545,928
年內資本開支	1,744	21,249	36	734		23,763

(b) 地區分部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均位於中國大陸進行，故並無以地區分部分析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貢獻。概無其他分部資產佔本集團資產總值10%或以上的地區分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家具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21,996	70,171	—	3,705	5,103	100,975
匯兌調整	1,359	4,336	—	229	315	6,239
添置	—	1,770	1,390	1,215	1,900	6,275
出售	—	(514)	—	(54)	(813)	(1,38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23,355	75,763	1,390	5,095	6,505	112,108
匯兌調整	2,491	7,824	809	540	742	12,406
添置	1,746	894	12,467	1,228	2,446	18,781
出售	—	—	—	(389)	(1,061)	(1,45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11)	—	(11)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7,592	84,481	14,666	6,463	8,632	141,834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4,209	52,224	—	1,505	2,172	60,110
匯兌調整	260	3,228	—	93	134	3,715
本年度折舊	1,215	5,989	—	922	794	8,920
出售撥回	—	(318)	—	(39)	(164)	(52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5,684	61,123	—	2,481	2,936	72,224
匯兌調整	656	6,570	—	275	331	7,832
本年度折舊	1,355	5,524	—	1,047	1,091	9,017
出售撥回	—	—	—	(150)	(522)	(67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6)	—	(6)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7,695	73,217	—	3,647	3,836	88,395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9,897	11,264	14,666	2,816	4,796	53,439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7,671	14,640	1,390	2,614	3,569	39,884

- (a) 該等樓宇位於中國，乃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 (b) 在建工程指本集團有意持作自用的仍在興建中樓宇。
- (c)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4,947,000港元的樓宇已作為一間附屬公司獲授銀行貸款的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5.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估值		
年初	32,496	25,834
匯兌調整	2,824	1,598
公平值(減少)/增加	(9,594)	5,064
年終	25,726	32,496

- (a) 該筆投資物業位於中國，乃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 (b) 該等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按公開市場基準重估。有關重估由獨立估值公司湖南經典房地產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該公司擁有有關所估值物業地點及類別的近期經驗。
- (c) 該等投資物業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租出。
- (d)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帶來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直接經營開支為5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1,000港元)。

16. 租賃土地溢價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的賬面淨值	9,663	13,170
匯兌調整	1,138	814
添置	—	952
出售	—	(5,070)
攤銷	(221)	(203)
年終的賬面淨值	10,580	9,663
租賃土地溢價的即期部分	(317)	(287)
非即期部分	10,263	9,376

- (a) 該租賃土地位於中國，乃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 (b)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4,484,000港元的土地租賃溢價已作為一間附屬公司獲授銀行貸款的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7.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商譽 千港元	系統 開發成本 千港元	產品 開發成本 千港元	技術知識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98,659	44,661	28,492	88,931	260,743
匯兌調整	7,297	2,763	1,762	5,501	17,323
添置	—	—	16,289	247	16,536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105,956	47,424	46,543	94,679	294,602
匯兌調整	11,564	4,868	4,778	9,786	30,996
添置	6,475	—	—	1,511	7,986
撤銷	—	—	—	(259)	(25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23,995	52,292	51,321	105,717	333,325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19,006	32,752	12,726	46,512	110,996
匯兌調整	2,370	2,026	787	2,877	8,060
本年度攤銷	—	9,484	2,422	17,216	29,12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21,376	44,262	15,935	66,605	148,178
匯兌調整	2,536	4,721	1,884	7,594	16,735
本年度攤銷	—	3,309	4,644	14,287	22,240
撤銷	—	—	—	(129)	(12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3,912	52,292	22,463	88,357	187,02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00,083	—	28,858	17,360	146,30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84,580	3,162	30,608	28,074	146,4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7. 無形資產 (續)

(a) 商譽減值檢測

商譽獲分配至本集團按業務分部辨識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農資貿易業務	(i)	100,083	84,580
非農資貿易業務	(ii)	—	—
		100,083	84,580

(i) 農資貿易業務

本集團已就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檢測，方法為將於結算日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比較。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等計算使用按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所作現金流量預測，以不多於5%的估計年度增長率推算得出。折讓率13.2%反映與相關分部有關之指定風險。預算毛利率6%乃由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管理層相信，任何上述主要假設之合理可預測變動不會令商譽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款額。

(ii) 非農資貿易業務

由於非農資貿易業務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表現遜於預期，故本集團已就於往年分配至非農資貿易業務之商譽賬面值作出全面減值。

- (b) 系統開發成本指本集團電腦系統軟件開發成本。產品開發成本指生產農藥及肥料之內部開發技術。技術知識指生產農藥及肥料所得之公式。全部均具有有限使用年期。
- (c) 本年度攤銷支出7,64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349,000港元)及14,59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773,000港元)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 (d) 產品開發成本及技術知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估值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福建興閩誠信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進行。董事按照估值評估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認為無形資產並無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11,735	11,727
應收附屬公司欠款	132,055	146,601
	143,790	158,328

應收附屬公司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下表僅載列對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構成主要影響的該等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註明外，所持股份類別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區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注資詳情	權益持有人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一間 附屬公司 持有	
Yut Yat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60,000美元	—	100%	—	投資控股
福建浩倫農業科技集團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農業技術支援服務
福州浩倫作物科學 有限公司*	中國	40,000,000港元	100%	—	100%	提供農業技術支援服務
福建浩倫生物工程 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美元	100%	—	100%	生產及銷售植物生長劑產品及肥料
忠信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浩倫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福建南平市浩倫作物科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90%	—	9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及 提供農業技術支援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區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注資詳情	權益持有人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一間 附屬公司 持有	
山西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93.6%	—	93.6%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江西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93.6%	—	93.6%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湖南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10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江蘇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	10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海南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	10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大豐市浩倫農資超市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70%	—	7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建湖縣浩倫農資超市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70%	—	7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吉安市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70%	—	7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福建省三明市浩倫園藝 植保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70%	—	7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區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注資詳情	權益持有人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一間 附屬公司 持有	
太原市浩倫科力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65.5%	—	65.5%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常德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70%	—	7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華容浩倫金穗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85%	—	85%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荊門市浩淪農科磷化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98.5%	—	98.5%	生產及銷售肥料
福州浩倫東方貿易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00%	一般貿易及出口業務
福州澤林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94.6%	—	94.6%	煤產貿易
山東浩倫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5,000,000元	98%	—	98%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山東浩倫興魯農資連鎖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58.8%	—	58.8%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濟南浩倫安耐特化工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800,000元	68.6%	—	68.6%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福州浩倫植保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	100%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福州浩倫技術諮詢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	100%	提供農業技術支援服務及顧問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區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注資詳情	權益持有人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一間 附屬公司 持有	
福建浩倫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99.8%	—	99.8%	暫無業務
綏芬河浩倫經貿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98%	—	98%	暫無業務
秦皇島市東山沅電力燃料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60%	—	60%	煤產貿易
合肥保豐農資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95%	—	95%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平江縣新潤農業科技 有限公司* △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95%	—	95%	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中外合資企業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內資企業

△ 於年內註冊成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9.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詳列如下：

共同控制實體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權益持有人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湖南湘農農資 貿易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57,500,000元	52%	—	52%	農藥、肥料及 其他農產品貿易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內資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內包括以下代表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資產及負債、收益及支出所佔權益的項目：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41,592	34,753
流動資產	57,586	51,459
流動負債	(52,487)	(39,565)
資產淨值	46,691	46,647
收入	67,835	145,824
開支	(70,377)	(145,604)
本年度(虧損)/溢利	(2,542)	22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0. 貿易證券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證券(按公平值)		
非上市證券, 香港境外	1,091	—

21. 存貨

(a) 於資產負債表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料	11,959	17,924
在製品	1,136	1,254
製成品	16,611	16,423
商品	292,163	153,274
	321,869	188,875

(b)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2,608,179	2,317,06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2.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413,189	346,511	—	—
減：呆賬撥備	(7,449)	(9,363)	—	—
	405,740	337,148	—	—
應收少數股東欠款	3,554	—	—	—
應收一名合營夥伴欠款	—	14,136	—	—
其他應收款項	105,041	—	—	—
收購磷礦訂金	27,782	—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542,117	351,284	—	—
按金及預付款項	92,105	34,561	74	72
向供應商墊款	754,265	927,498	—	—
	1,388,487	1,313,343	74	72

預期所有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i) 賬齡分析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信貸期內	368,439	317,283
逾期款項		
—6個月內	23,171	19,865
—6個月以上但18個月內	14,130	—
	405,740	337,148

債務一般於發單日期起計三至六個月內到期支付。本集團可按個別情況及於評估業務關係及客戶信譽後應客戶要求延長信貸期。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3(a)。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2.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ii)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乃透過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金額遙遙無期，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會直接以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撇銷。

年內呆賬撥備賬目(包括個別及共同虧損部分)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	9,363	3,337
已確認減值虧損	1,222	6,026
出售附屬公司	(3,137)	—
年終	7,448	9,36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7,44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363,000港元)個別釐定為減值。個別減值應收款項與欠款期長的客戶有關且預期無法收回該筆應收款項。因此，已確認呆賬全數撥備7,44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363,000港元)。本集團並無持有有關該等結餘的任何抵押品。

(iii) 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被視為個別或共同均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368,439	317,283
逾期6個月內	23,171	19,865
逾期6個月以上但18個月內	14,130	—
逾期亦無減值	37,301	19,865
	405,740	337,14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2.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iii) 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客戶相關。

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於本集團有良好信貸記錄的獨立客戶相關。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持有有關該等結餘的任何抵押品。

(b) 應收少數股東欠款

應收少數股東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c) 應收一名合營夥伴欠款

應收一名合營夥伴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d) 其他應收款項

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買賣協議乃就委任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作為若干農藥之分銷商與一間供應商訂立。有關款項指向該供應商作出營運資金用途之付款。有關款項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人民幣基準貸款利息加20厘優惠利率計息，並須應要求償還。該筆款項以供應商若干資產作抵押。於結算日後，由於該供應商無法向本集團供應貨品，故向本集團退還約104,461,000港元連利息。

(e) 收購磷礦訂金

有關款項指本集團根據有關有意收購兩間目標公司全部現有股份之兩份意向書支付的可退回按金。該兩間公司正收購兩間礦業公司分別80%及85%權益，而該兩間礦業公司擁有位於中國河北省多個地區的磷礦。該兩間礦業公司現時並無任何採礦權證。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意向書(「意向書」)，本集團已向賣方支付可退回按金分別人民幣12,000,000元(相當於13,641,000港元)及人民幣12,000,000元(相當於13,641,000港元)。收購該兩間目標公司主要須待礦業公司取得採礦權證，方告完成，而收購代價將根據磷礦的核實儲量釐定。倘收購並未完成，該按金須於簽訂相關意向書後起計18個月及240日的專屬期間屆滿後10日內退還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五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補充協議，將其中一份意向書的專屬期間由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屆滿延長180日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一日。礦業公司及若干其他人士就相關賣方履行有關可退回按金的責任作出擔保。

23. 受限制銀行存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為就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抵押予銀行之限制存款。已抵押的銀行存款指本集團不時用作票據融資抵押之保證金，因而歸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於清償相關應付票據後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3. 受限制銀行存款(續)

該受限制存款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所有銀行存款以人民幣列值。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將資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70,62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2,328,000港元)乃以人民幣列值。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而將資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銀行現金根據銀行每日存款利率，以浮息賺取利息。

25.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a) 1,024,742	821,781	—	—
應計開支	29,754	29,227	1,689	1,124
應付股息	2	—	2	—
預收款項	116,803	360,802	—	—
應付少數股東欠款	(b) 11,537	2,531	—	—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欠款	(c) 17,943	4,988	—	—
應付一名董事欠款	35(f) 11,770	60	—	60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一名夥伴欠款	(d) 5,383	—	—	—
其他應付款項	17,766	22,107	—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負債	1,235,700	1,241,496	1,691	1,184

預期所有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償還。

(a)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應要求	289,640	332,043
一個月後但兩個月內到期	187,464	115,324
兩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69,344	132,328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349,786	220,997
六個月後到期	28,508	21,089
	1,024,742	821,781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約77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01,000,000港元)以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3)及本公司一名董事給予的擔保作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5.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b) 應付少數股東欠款

應付少數股東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c)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欠款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d)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一名夥伴欠款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一名夥伴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6. 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按攤銷成本列賬，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詳情如下：

	附註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有抵押	(a)	11,368	46,722
無抵押	(b)	376,723	240,497
		388,091	287,219

(a)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上述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11,36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6,722,000港元)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土地租賃溢價	4,484	—
樓宇	4,947	—
機器	—	1,031
投資物業	—	32,496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6,350
存貨	—	10,309
	9,431	70,186

(b) 無抵押銀行貸款以本公司一名董事及一名第三方及若干少數股東之物業作擔保。

(c)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5.78厘至10厘(二零零七年：5.22厘至9.86厘)。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7.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僱員股份付款補償福利指於有關歸屬期間為換取授出有關購股權估計所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平值，總值按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各期間的金額以攤分多個有關歸屬期內購股權公平值的方式釐定，並確認為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附註6(b))，同時相應增加購股權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酌情向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及合資格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由董事會於授出時決定。在任何情況下，購股權的可予行使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倘僱員離開本集團，購股權將於歸屬前遭沒收。

(a) 於各年度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所有購股權均以實物交收股份的方式償付：

授出日期	歸屬情況	行使期	行使價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一日	即時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0.550港元	800,000

(b) 購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及數目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年初尚未行使	0.550	800	0.445	69,000
年內行使	不適用	—	0.443	(68,200)
於年終尚未行使	0.550	800	0.550	800
於年終可予行使	0.550	800	0.550	800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行使購股權獲行使當日的加權平均股價為1.13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55港元(二零零七年：0.55港元)，而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3.5年(二零零七年：4.5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7.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續)

(c) 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

由於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一日授出，故並無於僱員(此詞彙包括本公司董事)獲授涉及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時按照附註2(r)(ii)所載會計政策確認金額，原因為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所載過渡條文，該等條文規定確認及計量政策不適用於(i)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予僱員的所有購股權；及(ii)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予僱員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已歸屬的所有購股權。倘僱員選擇行使購股權，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僅會按應收購股權行使價入賬。

28. 資產負債表內所得稅

(a) 即期稅項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稅項撥備約30,95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213,000港元)指就中國所得稅所作撥備。

(b) 未確認遞延稅項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有關實體不大可能可動用日後應課稅溢利抵銷虧損，故本集團並無就稅項虧損約15,25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607,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項規例，稅項虧損11,55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802,000港元)並無到期日，而稅項虧損3,69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806,000港元)將於產生年度起計五年內到期。

於年內及結算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未撥備重大遞延稅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9. 股本及儲備

(a) 本集團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購股權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42,157	98,550	1,188	2,769	7,833	9,306	45,106	—	210,853	417,762	6,313	424,075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4,987	—	—	—	24,987	—	24,987	
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	—	—	4,477	—	(4,477)	—	—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	—	—	2,386	—	—	—	—	—	2,386	—	2,38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6,820	28,575	—	(5,155)	—	—	—	—	—	30,240	—	30,240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4,123	4,123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298)	(298)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80,592	80,592	(3,714)	76,878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48,977	127,125	1,188	—	7,833	34,293	49,583	—	286,968	555,967	6,424	562,39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9. 股本及儲備(續) (a) 本集團(續)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購股權	物業重估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認股權證		總計	權益		
				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48,977	127,125	1,188	—	7,833	34,293	49,583	—	286,968	555,967	6,424	562,391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58,208	—	—	—	58,208	1,487	59,695	
過往年度宣派股息	—	(12,734)	—	—	—	—	—	—	—	(12,734)	—	(12,734)	
轉撥	—	—	—	—	—	(6,271)	3,981	—	(3,981)	(6,271)	6,271	—	
發行認股權證	—	—	—	—	—	—	—	2,446	—	2,446	—	2,44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	—	—	—	—	—	—	—	—	—	—	2,902	2,902	
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權增加	—	—	—	—	—	—	—	—	—	—	(73)	(73)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57	57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1,089)	—	—	—	(1,089)	(3,268)	(4,357)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82,423	82,423	3,847	86,270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48,977	114,391	1,188	—	7,833	85,141	53,564	2,446	365,410	678,950	17,647	696,59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9. 股本及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42,157	98,550	11,527	2,769	—	(25,819)	129,184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	—	—	2,386	—	—	2,38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6,820	28,575	—	(5,155)	—	—	30,240
本年度虧損	—	—	—	—	—	(4,594)	(4,594)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48,977	127,125	11,527	—	—	(30,413)	157,216
發行認股權證	—	—	—	—	2,446	—	2,446
過往年度宣派股息	—	(12,734)	—	—	—	—	(12,734)
本年度虧損	—	—	—	—	—	(4,755)	(4,755)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48,977	114,391	11,527	—	2,446	(35,168)	142,173

(c) 股本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3,000,000	300,000	3,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七月一日	489,767	48,977	421,567	42,157
行使購股權	—	—	68,200	6,820
於六月三十日	489,767	48,977	489,767	48,977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在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9. 股本及儲備(續)

(c) 股本(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購股權獲行使，以按代價30,240,000港元認購68,2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其中6,820,000港元已計入股本，餘額23,420,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5,155,000港元已根據附註2(r)(ii)所載會計政策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d)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及實繳盈餘

本公司實繳盈餘指本公司所發行普通股面值與透過在二零零零年根據集團重組交換股份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間之差額。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股份溢價及實繳盈餘可分派予股東，條件為倘(i)本公司現時或於派付股息後將無力償還其到期負債；或(ii)本公司資產的可變現價值將因而少於其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之總和，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自股份溢價及實繳盈餘作出分派。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i)附屬公司的資本儲備；及(ii)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與透過在二零零零年根據集團重組交換股份所得附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間之差額。

(iii)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指向購股權持有人授出附帶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權利的購股權價值(附註27)。

(iv)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與土地及樓宇有關。當土地及樓宇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時，投資物業於重新分類當日的累計公平值增加計入物業重估儲備，並將於報廢或出售有關物業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一切匯兌差額。儲備乃根據附註2(v)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9. 股本及儲備(續)

(d) 儲備性質及目的(續)

(vi) 認股權證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指來自發行本公司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淨額。認股權證獲行使時，儲備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九日之認購協議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3港元發行84,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淨額為2,446,000港元，每份認股權證持有人有權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六日期間，按最初認購價每股1.0港元認購一股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已發行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認股權證變動如下：

發行日期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年內 已發行	年內 已行使	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	—	84,000,000	—	84,000,000

於結算日未到期及未獲行使的認股權證年期：

發行日期	行使期	認股權證數目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	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九月六日	84,000,000	—

(vii) 其他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規例及規定，除中外合資合營企業外，所有中國公司均須將按照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計算所得的除稅後溢利10%轉撥至法定儲備基金，直至基金的累計總額達其註冊資本50%為止。該法定儲備基金僅可於獲得有關機關批准後用作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增加有關公司之股本。企業擴展基金之撥款僅可由中國公司的董事會決定。企業擴充基金僅可於獲取有關機關批准後用作增加有關公司之股本或擴大其生產業務。

根據中國適用於中外合資合營企業的規例及規例，法定儲備基金及企業擴充基金之撥款比例由有關公司的董事會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9. 股本及儲備(續)

(e) 儲備可供分派情況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及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計算的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儲備總額為90,75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8,239,000港元)，其中包括本公司股份溢價及實繳盈餘分別約114,39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7,125,000港元)及11,52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527,000港元)，減累計虧損約35,16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413,000港元)，惟緊隨建議宣派股息之日，本公司必須有能力償還於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方能作出分派。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業務，從而繼續為股東締造回報及為其他股權持有人帶來利益，同時於債務與股本之間取得最佳平衡。本集團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並無改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當中包括銀行貸款及其他財務負債)、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作為監控資本的基準。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按總借貸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計算。總資本按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權益總額加上負債淨額計算。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資產負債比率不超過40%。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388,091	287,219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2,433)	(171,227)
負債淨額	195,658	115,992
權益總額	696,597	562,391
資本總額	892,255	678,383
資產負債比率	22%	17%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不受外部實施的資本規定限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售出三間附屬公司漳州浩倫農業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遠洋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及嘉興浩倫東方能源有限公司，該等公司從事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業務。所售出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及負債淨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
存貨	1,452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7,4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805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3,338)
少數股東權益	(3,268)
售出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	(6,921)
出售收益	8,512
已收代價	1,591
減：售出附屬公司的現金	(805)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786

年內售出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營業額或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b)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出售共同控制實體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售出五間共同控制實體郴州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懷化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衡陽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岳陽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及株州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該等公司從事肥料、農藥及其他農產品貿易業務。所售出共同控制實體的現金流量及資產淨值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存貨	1,704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71
現金及銀行結餘	982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297)
售出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淨值	1,960
出售虧損	(165)
已收代價	1,795
減：售出共同控制實體的現金	(982)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的現金流入淨額	813

年內售出共同控制實體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營業額或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山西安豐農業科技有限公司及平和縣超大浩倫錦溪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已取消註冊，該等公司從事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業務。所售出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及負債淨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存貨	7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181
現金及銀行結餘	57
其他應付款項	(8,625)
少數股東權益	(298)
售出附屬公司的負債淨額	(678)
出售收益	678
已收代價	—
減：售出附屬公司的現金	(57)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57)

年內售出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營業額或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d)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所得款項指出售本集團間接擁有權益的附屬公司山東浩倫興魯農資連鎖有限公司19.6%實際權益的出售所得款項3,410,000港元。

31. 業務合併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兩項收購：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九日，本集團收購平江縣農業技術推廣站農資服務部(「平江農業」)的貿易業務。所收購的貿易業務在中國河南省農業市場擁有具才能及熟練的勞工。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本集團收購合肥樂豐化肥有限公司(「合肥樂豐」)的貿易業務。所收購的貿易業務在中國安徽省農業市場擁有具才能及熟練的勞工。

(a) 所收購資產淨值及商譽詳情如下：

	平江農業的 貿易業務 千港元	合肥樂豐的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購代價	3,237	3,238	6,475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	—	—
商譽(附註17)	3,237	3,238	6,47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1. 業務合併(續)

(a) 所收購資產淨值及商譽詳情如下：(續)

商譽乃來自所收購勞工的技術及才能、盈利能力及預期購入業務產生的協同效益。

自各自收購日期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購入貿易業務對本集團收益及除稅後溢利分別作出57,792,000港元及3,807,000港元的貢獻。倘該等收購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進行，對收益及除稅後溢利所作貢獻差別不大。該等金額已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算。

(b) 有關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平江農業 千港元	合肥樂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購代價	3,237	3,238	6,475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
有關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3,237	3,238	6,475

32. 退休福利計劃

(a) 本集團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聘的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由獨立認可強積金計劃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員及其僱主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20,000港元。向計劃所作供款即時歸屬。

(b) 根據中國有關勞工規定及規例，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當地政府機關籌辦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該計劃」)，據此，附屬公司須向該計劃供款，以撥支合資格僱員的退休福利。該計劃的供款按合資格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當地政府機關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全數退休金。除向該計劃供款外，本集團無責任在中國支付任何退休福利款項。

本集團並無為其僱員設立任何其他退休福利計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3. 財務工具

風險管理對本集團業務營運攸關重要。本集團業務所面對風險種類主要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營運風險。本集團風險管理目標為盡量提高股東價值及減低盈利波幅，同時將風險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a) 信貸風險

於財務工具的客户或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的情況下，信貸風險為本集團財務虧損之風險，乃主要源自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存款。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按持續基準監控信貸風險。

就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會就所有需要若干金額信貸的客户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集中於客户過往在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能力，另考慮客户的特定資料以及客户經營業務所在經濟環境。應收貿易款項於賬單日期起計三至六個月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自客户收取抵押品。呆壞賬減值虧損乃於管理層預算之內。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到每名客户的個別特徵影響。客户經營業務所在行業及國家的失責風險亦於較低程度上影響信貸風險。於結算日，除附註22(d)披露應收一間供應商的其他應收款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風險。

不計及所持任何抵押品，最高信貸風險為經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於資產負債表內各財務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其他會令本集團或本公司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與有關本集團來自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貸風險的進一步披露數據載於附註22。

本集團透過於財務機構投放存款，限制其信貸風險，且最近並無任何違約記錄。管理層預期對手方不會失責。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就銀行存款方面，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不能於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的風險。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的方針為盡可能確保一直具備充裕流動資金，以應付其到期負債，而不會產生不能承受虧損或損害本集團聲譽的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3. 財務工具(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旗下個別營運實體負責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求，惟倘借貸超出預定授權水平，則須獲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要及其有否遵守貸款契據，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可即時變現的有價證券以及自主要財務機構獲取足夠已承擔貸款額，藉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非衍生財務負債在結算日的剩餘合約到期日，乃按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或倘屬浮動利率，按於結算日適用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為基準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賬面值 千港元	已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應要求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已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應要求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 其他應付款項	1,235,700	1,235,700	1,235,700	1,241,496	1,241,496	1,241,496
銀行貸款及透支	388,091	402,072	402,072	287,219	295,121	295,121
	1,623,791	1,637,772	1,637,772	1,528,715	1,536,617	1,536,617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賬面值 千港元	已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應要求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已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應要求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 其他應付款項	1,691	1,691	1,691	1,184	1,184	1,184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及按固定利率授出之借貸令本集團分別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採用財務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固定利率借貸不受市場利率任何變動影響。於結算日的利率變動不會影響盈虧。本集團受管理層監控之利率記錄載於下文(i)。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3. 財務工具(續)

(c) 利率風險(續)

(i) 利率記錄

下表詳列本集團借貸於結算日的利率記錄。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千港元	實際利率	千港元
	%		%	
固定利率借貸淨額：				
銀行貸款	7.02厘－8.21厘	64,857	5.32厘－7.34厘	62,031
浮動利率借貸：				
銀行貸款	5.78厘－10.00厘	323,234	5.02厘－9.86厘	225,189
		388,091		287,220
固定利率借貸佔 總借貸百分比		16.7%		21.6%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現時估計，利率整體上升／減少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將令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增加／減少約32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5,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按利率於結算日變動及已就該日存在的非衍生財務工具應用於利率風險的假設釐定。該100基點上升或減少為管理層對利率於直至下年度結算日止期間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有關分析乃按與二零零七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d) 外匯風險

由於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乃透過買賣產生，而該等買賣以與其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故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人民幣。

本集團確保以與其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面對風險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3. 財務工具(續)

(d) 外匯風險(續)

(i) 外匯風險

下表詳列於結算日，本集團來自以外幣列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396	1,219,466	3,980	1,273,79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24	382,044	2	358,869
銀行貸款	(10,099)	(1,056,266)	(549)	(1,195,054)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979)	(341,404)	(821)	(278,602)
整體淨風險	(4,958)	203,840	2,612	159,011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以及其他權益部分因應本集團承受重大風險的匯率於結算日合理可能變動而出現的概約變動。綜合實體的其他項目並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對除稅後			對除稅後		
	匯率增加/ (減少) %	溢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千港元	對其他權益 部分的影響 千港元	匯率增加/ (減少) %	溢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千港元	對其他權益 部分的影響 千港元
美元	1 (1)	— —	26 (26)	1 (1)	— —	143 (143)
人民幣	5 (5)	— —	8,689 (8,689)	5 (5)	— —	5,398 (5,39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3. 財務工具(續)

(d) 外匯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續)

敏感度分析乃按匯率於結算日變動且已就於本集團實體就該日存在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應用於本集團實體的外匯風險，及所有其他變數，特別是利率維持不變的假設釐定。

所述變動指管理層對匯率於直至下年度結算日止期間可能合理變動的評估。就此，現時假設港元與美元的聯繫匯率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的價值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有關分析按與二零零七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e) 營運風險

本集團營運可能因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的重大不明朗因素遭受不利影響。儘管中國政府過去數年一直推行經濟改革政策，惟不能保證中國政府將繼續實行有關政策或有關政策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f) 公平值

所有財務資產與負債均按於結算日的公平值或與公平值差別不大的金額列賬。

(g) 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證券買賣產生的價格變動。證券買賣的公平值經參考活躍市場的已刊發報價釐定。由於證券買賣的投資組合並不重大，故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的股本價格風險屬輕微。

34. 承擔

(a)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在建工程	9,645	—

(b)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的日後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805	1,442
一年後但五年內	2,905	1,691
五年後	316	1,414
	5,026	4,547

租約一般初步為期一至十年，可在重新磋商所有條款的情況下重續。租金付款一般每年上調以反映市值租金。租約概不附帶或然租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5.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載任何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曾進行以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本公司一名董事給予擔保

本公司董事吳少寧先生就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向銀行提供625,21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8,453,000港元)的個人擔保。

(b)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給予擔保

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大豐市新農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濰坊市興魯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及吉安市鑫田化肥農藥有限公司就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約19,50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403,000港元)向銀行抵押其多項物業。

(c) 向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一名夥伴出售共同控制實體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按代價1,795,000港元，向共同控制實體夥伴湖南湘農農資連鎖有限公司售出五間共同控制實體郴州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懷化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衡陽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岳陽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及株州湘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該五間共同控制實體從事農藥、肥料及其他農產品貿易業務。本集團錄得出售虧損165,000港元。

(d)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20%權益予少數股東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附屬公司山東浩倫興魯農資連鎖有限公司19.6%實際權益予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濰坊市興魯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代價為人民幣3,410,000元。本集團錄得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收益508,000港元。

(e)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附註9所披露已付本公司董事之金額及附註9所披露已付若干最高薪僱員之金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026	1,744
受僱後福利	55	55
權益補償福利	—	409
	2,081	2,208

酬金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內(見附註6(b))。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5.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f) 融資安排

	應付一名董事欠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	60	332
向董事墊款	21,770	60
向董事還款	(10,060)	(332)
年終	11,770	60

應付本公司董事吳少寧先生之欠款已計入「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5)。應付一名董事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3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及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呈列：資本披露，若干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以符合本年度披露的變動，並呈示在二零零八年首次披露項目的個別比較款額。此等發展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7. 會計估計及判斷

(a)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2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已對未來作出若干主要假設，以及對於結算日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作出估計，因而可能造成須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主要風險，茲討論如下。

(i) 投資物業估值

投資物業按其公開市值計入資產負債表，公開市值每年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經參考一切可供查閱資料及目前市場環境後評估。

就物業估值採納的假設乃根據結算日之市況，並參照現行市場售價及適當資本化比率訂立。

(ii)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在估計可用年期按直線法折舊。本集團每年審閱資產的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無形資產於估計可用年期按直線法攤銷。攤銷年期及方法均每年審閱。倘之前估計出現重大轉變，將會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

(iii) 評估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管理層按每項資產的使用價值(採用有關比率)或淨售價(參考市價)評估其可收回金額，惟視乎有關資產之預計未來計劃而定。估計資產使用價值涉及估計持續使用及最終出售有關資產所產生日後現金流入和流出，並運用適當貼現率折算該等日後現金流量。有關資產剩餘可用年期的現金流量預測及最近期財政預算/預測均經管理層批准。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減值。倘有此跡象，則估計商譽之可收回金額。事實及情況轉變可能導致更改是否有減值跡象的結論及修訂可收回金額，因而可能影響未來數年的溢利或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7.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iv) 產品開發成本資本化

有關設計及測試全新或改良農藥及肥料生產技術之產品開發項目所產生成本，於考慮到項目在商業及技術上的可行性後認為可能成功，且有關成本能夠可靠計量，則會確認為無形資產。一般指本集團能證明所開發農藥及肥料存在市場、可識別成本及有能力銷售或利用農藥及肥料有可能帶來日後經濟收益。確定項目在商業及技術上是否可行及銷售或使用農藥及肥料之能力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倘之前估計出現重大變動，撇銷任何資本化產品開發成本將影響未來期間溢利或虧損。

(v) 撇減存貨

倘存貨成本減至低於其可變現淨值，確認撇減存貨價值。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預計銷售所需成本。上述估計須就營銷成本及預計完成成本、法律與監管架構以及普遍市況作出判斷。

(vi) 呆壞賬減值

本集團根據於各結算日對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情況的評估，就呆壞賬減值虧損作出撥備。減值乃基於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欠方信譽及過往撇減經驗計算，並扣除可收回款項。倘欠方之財務狀況轉壞，則可能須作出額外撥備。

(vii) 稅項撥備

本集團的稅項撥備經參考香港及有關稅項規例後，根據管理層對年內估計應評稅溢利的評估釐定。

(viii)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須由本集團正式評估有關業務的未來盈利能力。作出是項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預測財務表現、科技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

(xi) 估計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按附註2(i)所述會計政策，就商譽有否蒙受任何減值而進行檢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有關計算須使用估計數字(附註17(a))。

(b)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重大會計判斷

在釐定部分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本集團就不確定未來事件對各結算日資產及負債的影響作出假設。有關估計涉及有關現金流量及所用貼現率等項目的假設。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對未來事件的預計作出估計及假設，並定期檢討。除對未來事件的假設及估計外，本集團在應用會計政策時亦作出判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8.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頒佈但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之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為止，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正著手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預期對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上述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此外，以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可能會導致增加或修訂財務報表的披露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長期支持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